



李行健 主编



河北 方言词 汇编



河北方言词汇编

李行健 主编

商 务 印 书 馆

1995 年 · 北京

HÉBĚI FĀNGYÁN CÍ HUÌBIĀN

河 北 方 言 词 汇 编

李行健 主编

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

(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河北省香河县第二印刷厂印刷

ISBN 7-100-00439-X/H·166

1995年10月第1版

开本 787×1092 1/32

1995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字数 1570 千

印数 1 000 册

印张 32 5/8

定价:41.00元

序 言*

朱 星

一九五八年,中国科学院河北省分院语言文学研究所成立,我兼任副所长,分管语言研究方面的工作。当时为了贯彻以本地区为主要研究对象的方针,曾进行了河北方言词汇的调查研究工作。

过去的方言调查,多只注重语音,一九五六年开始的河北方言普查工作也是如此。但是,为了更好地推广普通话和进行汉语规范化,必须对河北方言词汇进行全面的调查研究。因为推广普通话不只是语音问题,词汇问题也是不能不注意的。而北方话又是现代汉语共同语词汇规范化的基础,河北方言词汇又是这个基础的核心,所以开展对河北方言词汇的调查研究,是很有现实意义的。

河北省语文研究所成立时,搞语言研究的同志很少。这项工作,主要由李行健同志担任。当时河北省有一百五十多个县,每个县作为一个调查点,工作量也是巨大的。一九五九年,得到河北省教育厅和各专区文教局大力支持,在每个县聘请两名当地的中学语文教师作兼职调查员,由行健同志分别深入各专区给兼职调查员以短期训练,并发给统一的调查表格,进行一些实际调查,然后按统一制订的工作步骤和方法分别开展调查工作。工作进行中,

* 本文是朱星先生为《河北方言词汇编》在《天津师院学报》选载时写的“前言”。他原设想本书正式出版时写一长篇前言,说明《汇编》成书的艰辛过程、调查河北方言词的现实和理论意义以及工作中的经验教训等。但天不假年,先生未及见到本书正式出版已于1982年逝世。今天把它作为本书序言,聊表对先生的深切怀念!

行健同志又多次到各调查点巡回检查,帮助工作,发现并解决调查工作中的问题。带有普遍性或倾向性的问题,及时通报各兼职调查员,以保证调查工作顺利进行。

当各地调查材料陆续上来时,语文研究所先后调来几位同志帮助核对整理调查材料,分门别类过录卡片,并由行健同志主持,于一九六〇年八月,编出了《河北方言词汇编》(初稿)十三册(打印本)。

为使调查材料更准确和尽可能地丰富,他们又将“汇编”初稿发给各调查员进行复查和补充。一九六一年,经过复查补充的调查材料陆续寄回,质量有了明显提高。在此基础上,又先后邀请部分兼职调查员和河北大学、河北北京师院中文系十余位师生来研究所参加资料整理和编辑工作。前后历时半年多,于一九六二年编出了六十万字的《河北方言词汇编》。河北人民出版社原拟出版,但不久便开始了文化大革命。文化大革命中,据说原稿已不知去向,这是一个很大的损失。但李行健同志在保留的部分残稿的基础上,经过几年来的重新补充整理,在天津师院有关领导和同志们的支持下,拟在《天津师院学报》上选载。我相信,它是会受到语言研究工作者和其他读者欢迎的。

这次发表的调查成果,编者认为还不是一个成熟的定稿,是想借发表的机会进一步求得订正和补充。希望它有助于全国方言词汇的调查,有助于整个语言学和其他有关的社会科学的研究。同时,也应向所有支持或参加过这项工作的同志们致谢。(原载《天津师院学报》1979年第2期)

前 言

——调查研究河北方言词汇的 现实意义和科学价值

汉语是世界上使用的人口最多，分布的地域最广的语言。它的方言情况复杂，历史悠久，文献材料也非常丰富，因此，汉语方言为研究语言的发展规律，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和方言的发展变化等提供了许多难得的条件。但是，随着新中国建设的发展，文化教育的普及，普通话（汉民族共同语）的推广，汉语方言也正处于急剧的变化和消失中，因此，研究汉语方言不仅具有重大的科学价值，同时还有很大的现实意义和迫切性。如不及时加以调查和研究，许多语言现象就可能永远消失，给汉语研究造成不可弥补的遗憾。

河北方言是现代汉民族共同语基础方言的核心。不言而喻，调查研究河北方言词汇，对于研究现代汉民族共同语的形成和发展，对汉语规范化（特别是词汇规范）和推广普通话等当前重要的语文工作都是必不可少的前提。

词汇研究在中国有古老优良的传统，《尔雅》等词书的编纂表明中国在一千多年前词汇的研究就达到了一个相当高的水平。汉代杨雄的《方言》出世，不仅标志着我国调查研究方言词语的重大成就，同时它也是世界上第一部研究方言词语的专著。在漫长的一千多年历史长河中，中国的训诂学曾经非常兴旺发达，为了解释经书和读懂一般古籍，各个时期的学者对词语的搜集和训释也做出了辉煌的贡献。但这些工作毕竟同现代的词汇学和语义学有所不同，

现在不仅需要用新的科学的方法对汉语的词汇进行研究，同时也需要对汉语的方言词汇，特别是北方话的方言词汇进行调查。调查研究方言词语对发展词汇学和语义学有很大的价值，许多词汇发展变化的规律性的现象就存在于方言词语的发展变化中，而方言词汇的调查研究正是当前中国语言学研究中的薄弱环节。语言研究所已故所长、中国著名语言学家罗常培先生早在四十年代就指出，“对于现代方言的研究已往二十多年太偏重语音一方面了”。他建议今后“特别得着重词汇的搜集和研究”（《语言与文化》102页）。几十年过去了，情况有了一些变化，但至今这一现象还未发生根本性的变化。原因是多方面的，但有一点却是必须指出的：一般语言学家凭印象认为汉语方言的差异主要表现在语音方面，误认为词汇方面没有什么大的差别。这是不符合实际情况的。如果我们从北京到天津去，听到天津人说某人“干活崴泥，说话离奚，背后念三音”，语音都能懂，但由于对“崴泥”“离奚”“念三音”这些方言词语不懂，就根本不知道这句话是指某人干活不积极，说话吊儿郎当（不严肃），背后说怪话（发牢骚）的意思。显然，就是在北方话内部不注意方言词汇的差异，相互也是无法自由进行思想交流的。据有同志抽样统计，北方话同南方闽、粤、吴等诸方言词汇方面的差异，大约在百分之五十到八十之间。他们用的方法是把同一个民间故事，用不同方言区的话记录下来，然后把这些不同的词进行分类统计（见《语文研究》1982.2, 139页）。由于抽样材料太少，因此，这个结论不很准确，但还是有一定的参考价值。这就有力地说明了汉语方言间在词汇上的差异还是很可观的。至于北方话词汇内部，更常常被一些语言学者过分强调它的一致性而忽视了它的差异性。在调查研究河北方言词汇之前，我们很难相信河北方言词汇内部有这么大的差异，有这么丰富的内容。就这一点

说，河北方言词汇的调查研究还是一项带有开创性的工作。

调查研究河北方言词汇的意义和价值是多方面的，限于篇幅，我们下面主要从汉语规范化工作，语言学研究，词汇的训释(训诂学)和风俗民情等有关社会学的研究内容方面谈一些意见。

一、在汉语规范工作中的重大意义

1.0 汉民族共同语是以北京语音为标准音，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以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为语法规范的普通话。要使民族共同语健康地发展，尽快地推广和普及，以适应当前国家四化建设的需要，就必须对民族共同语不断进行规范工作。这就需要建立科学的规范(标准)，还要认真地去推广这种规范，以便尽可能达到语言的规范化、标准化以适应当代信息化社会交际的需要。

1.1 在语言规范工作中，规范的对象主要应该是词汇。民族共同语的集中表现形式是文学语言(不是指文学作品的语言，而是指经过加工锤炼的民族共同语)，而文学语言的主要形式又是书面语，因此，语言的规范工作必然要以书面语言作为主要对象(参看《现代汉语规范问题学术会议文件汇编》11—13页)。显然，对书面语言的规范，语音问题不是主要矛盾，语法方面的分歧和差异也很小，分歧最大、最易出现混乱的还在词汇方面。词汇的规范应该是语言规范工作的重点。

1.2 与此同时，我们还要看到，词汇规范工作是语言规范工作中的难点所在。从汉民族共同语的规范标准上看，语音标准十分明确具体——北京语音，主要是对北京语音的普及推广问题，即使北京语音内部有一些异读词的分歧现象，那也只是个别局部的问题，无关语音规范的大局，很容易得到妥善的解决。对语法的规

范,标准也相当明确,即“典范的现代白话文著作”,方言的差异很难进入。普通话语法内部的一些分歧(如“贵宾所到之处受到热烈欢迎”有无语法错误的问题,“难免不犯错误”和“难免要犯错误”两种同义表达形式何者正确的问题),虽然解决起来比较麻烦,但毕竟这种问题极少,一时解决不了并不影响整个语法规范工作。词汇规范工作的情况就大不一样了。

1.2.1 由于词汇发展变化快,本身系统性不强,经常处于一种开放性的流动状态下,对词汇的规范就远不能制定出一个像语音那样十分明确的简明标准,所以只能划出一个较为笼统的“以北方话为基础方言”的范围。这个标准本身就是不严格的,甚至可以说是不完全科学的。“基础”本身就是一个伸缩性很强的概念,也就是说,普通话的词汇大量是北方话中的(为基础),但也要排除一部分北方话中的土语,还要吸收一部分非北方话的词语。自然,给词汇规范定出这样的标准也是一种不得已的办法,因为从系统性上看,词汇比语音、语法松散得多,方言土语在互相影响和渗透方面,比语音、语法就容易得多,普遍得多。这就注定了词汇的规范只能以一个地区方言为基础,而不可能象语音那样以一个地点方言为标准。同时,就在一个地区通行的方言词语,还有普遍性大小的不同,以及它们同基础方言外的其他方言词的关系等问题,这就使得我们在建立词汇规范的标准时,也不可能完全以某一地区的词汇为标准,而必须对每个词分别情况具体处理。这是由于词汇本身的特点在规范工作中表现出来的复杂性和艰巨性。对于这样一个开放性的不稳定的标准,有时会弄得人无所适从,以致出现混乱现象。比如哪些北方话中的词属于普通话的基础部分应该保留,哪些词是属于应该排除在普通话之外的方言土语,哪些词应该从其他方言或古语中吸收进来作为普通话的词汇部分?这

些都是不好一下说清楚的,然而它们又是迫切需要解决的现实问题。这些问题的正确答案的获得,有赖于对北方话词汇特别是河北方言词汇的调查研究。另一方面,北方话,也即普通话的词汇的规范标准,或者叫做民族共同语的基础方言,内部也是存在不少分歧的。比如“太阳”这个常用词,仅在河北地区,就有日头(过去认为这是吴方言中的词,实是一种误解)、日头爷、日头爷爷、日头爷儿、日头帝、阳婆、阳婆爷、太阳帝、爷爷、火神爷、前天爷、老爷、佛爷、老佛爷、日光爷”等十几种叫名。这就大大增加了规范工作的复杂性和艰巨性。作为词汇规范的标准,必须要求自身是明确的,没有分歧的。这就要求我们首先弄清北方话的情况,并且对作为民族共同语基础的北方话词汇进行研究和整理,划出哪些是合乎规范的,清除不能进入共同语的方言土语词,只有经过这样工作后的北方话才能真正成为普通话的基础方言,即词汇规范工作的原则标准。

1.2.2 词汇规范工作的难度大,还在于词汇比起语音和语法来,它差不多处在经常发展变化之中,它对社会反映最敏感。为了适应社会交际的需要,它要不断创造新词去反映层出不穷的新事物,新思想;它还需要不断淘汰旧词或旧义以保持语言作为交际工具的职能。自然,它也需要不断用新起的意义或用法,或色彩或词语间的搭配方式去丰富语言的表达手段,以满足社会交际发展的需要。在这种发展过程中,就会不断出现分歧和混乱,就使得词汇规范工作任务更艰巨。规范的标准要不断随客观情况的发展而修订和补充,就更需要对词汇持久地进行深入广泛的研究。

1.3 任何一种民族共同语,都有一个形成和发展的过程。在共同语发展过程中,必然一方面要吸收基础方言以外的词语来丰富自己(如方言词、古语词、外来词),另一方面又要不断地排除基

础方言内的土语和吸收方言词、古语词、外来词以及新词过程中出现的一些不合规范的成分。只有这样，民族共同语才能在正确的轨道上健康地成长。排斥什么，吸收什么就需要有一个明确的标准，实质上也就是对方言词、古语词、外来词、新词等的规范问题。以同北方话词汇有关的方言词的规范来说，就至少有这么三种情况：

自行车——脚踏车——单车

月亮——月光——月光帝

老鼠——耗子

第一组是北方话的词和其他方言中词并存的问题，比较容易解决，可以认为北方话中普遍通行的“自行车”是合乎规范的，是普通话中的词，“脚踏车”和“单车”是吴方言和粤方言中的词（西南方言也说“脚踏车”）。第二组都是北方话中的词，规范起来也比较好办，可以把流行范围广，书面语中通用的“月亮”作为规范的词，而“月光”“月光帝”等看作北方话中的方言土语。第三组例句就比较复杂，“老鼠”是北方话中的词，“耗子”流行于其他方言，但也存在于大部分北方话内，更麻烦的是它们现在都通行于普通话的书面语中，如《北京晚报》1985年7月30日头版一条新闻，前面说：“任何想结婚的村民都要杀十只老鼠”，后面又说“如果鼠患不加以控制，当地五百公顷的禾田，明年将受四十亿只耗子侵害”。“老鼠”和“耗子”完全是通用等同的。又如中央电视台9月1日播出的产品广告中，一会儿说“散热片”，一会儿又说“暖气片”。“散热片”和“暖气片”似乎也完全一样。如果对类似这样情况的词语进行规范，情况就会复杂得多。但不管何种情况，要想规范工作顺利进行，吸收和排斥都合乎语言的实际，能够有力地促进民族共同语的发展丰富，就必须从调查研究它的基础方言入手，只有在这个基础上才能制定出科学而明确的规范标准，才能有力地开展规范工作。显然，基

础方言中有的,首先从基础方言中吸收,如“自行车”和“脚踏车”,就其最初通行的范围说,后者不一定比前者小,但由于前者是基础方言中的词,在规范中就有一种自然的优势。同时也表明,受到排斥的,首先是基础方言以外的方言词。就基础方言内部分歧说,北京、河北、天津方言词是基础方言的核心部分,吸收和排斥,也需要首先从核心中考虑。如“月亮”和“月光”,“馒头”和“馍”,“聊天”和“唠嗑”,“地”和“地板”,都是北方话中的词,但前者是基础方言核心中通行的词,它们就容易被吸收到共同语中去,而非基础方言核心中的词,就容易被排斥。究其原因,河北、天津围绕着北京这个全国政治、文化中心,基础方言中的其他方言无法与之相比;河北、天津方言同普通话语音最接近,吸收河北、天津方言词在语音上同普通话没有太大矛盾。这些事实无不说明,对任何一个方言词的吸收和排斥,都涉及基础方言,特别是它的核心的方言词汇的情况。

1.4 语言的规范工作还有普及推广的一个重要方面。大力推广普通话,就是把民族共同语的标准在全国普及推广,这对于汉语规范工作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从五十年代初开始,政府一直把它作为语文工作中的一项重要任务而加以提倡和推行。这就需要办各种推广普通话的学习班,编写各方言区学普通话的手册。除了语音问题外,词汇就是一个很大的问题。如果我们考虑到基础方言区以外的方言,词汇同北方话差别占全部词汇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話,就很容易理解到词汇在推普中的重要作用了。如上海话的“生煎馒头”(生煎包子),广州话的“我行他走”(我走他跑),梅县话的“今天落水”(今天下雨),就是用标准的北京音读出来,人家也是听不懂的。就是在河北方言内,也会发生这样的问题。如张家口人到石家庄去买土豆,如果用张家口话的词就是“买山药”,买回来的只能是“红薯”,因为石家庄地区的人把“红薯”叫“山药”。因此,

在推广普及普通话中,不注意词汇方面,是不行的。还应该指出一点,从前供各方言区学普通话的书,不仅注意词汇不够,同时还由于过分地让人按方音和普通话语音的对应规律去学普通话,这样做的效果实践证明并不理想,因为群众学话往往是从实际的具体的语句入手的,只有在掌握了一定的语句的基础上,规律才能起指导作用。如果要改变过去学话手册的编写方法,也应该更多地注意词汇,让学话者通过具体的词语和句子去掌握语音,也许效果更好一些。上面这些工作,自然也都离不了对河北方言词汇的调查研究。

二、在语言学研究方面的意义

2.1 调查研究河北方言词汇,有助于我们全面具体地认识方言同民族共同语的关系。

2.1.1 把现在调查得来的河北方言词汇材料同历史记载的共同语比较,可以清楚地看到方言词和共同语词互相渗透的情况。共同语中的词可以蜕变为方言词,方言中的词也可以进入民族共同语。方言和共同语的这种互相渗透消长的情况,在基础方言和共同语之间表现得尤为明显。这自然是由于它们的关系密切,互相渗透比较容易的缘故。从河北调查材料的初步整理中,就发现通行于古代共同语中的一些词被淘汰而成为今天的河北方言词。仅从动物名称一类词看,就有百余条。如:

蚯蚓——曲蟥	蟋蟀——促织
母马——骠马	母牛——牦牛、牝牛
山羊——羖羝	公牛——牝子

上列词语,破折号后的都是古代汉语中有的词,现在普通话一般已

不使用,而成为河北方言中的方言词。至于方言词进入共同语,更是经常发生的现象,我们可以很容易地举出许多例子来。我们从汉代杨雄的《方言》中,可以看到古代的河南、河北方言词成为今天普通话词的现象。《方言》卷一:“虔、僇,慧也……自关而东赵魏之间谓之黠,或谓之鬼。”《方言》卷三:“陈楚之间凡人兽乳而双产谓之蜚孳……自关而东赵魏之间谓之孪生。”古河南、河北的方言词“鬼”“孪生”今天早已演变成了共同语中的词。同时,也可以看到当时的通语后来变成方言的事实。《方言》卷十一:“蚍蜉,齐鲁之间谓之蚍蜉。”郭璞注:“蚍蜉”读“驹养”。今河北亦如此称呼蚂蚁。但“蚂蚁”在河北却常叫“蚍蜉”。“蚍蜉”由共同语变成了方言词。《方言》卷十二:“蒔、植,立也;蒔,更也。”郭璞注:“谓更种也。”“蒔”古时是通语,属于“先代绝言”,现留存在河北方言中。方言和共同语的互相渗透,是语言发展中的一个普遍规律。我们如果能就已经调查出的大量互相渗透的实例,进行一些探索,完全可以找出一些共同语词如何蜕变为方言,方言词又怎样被吸收成共同语词的规律。这对研究词汇发展演变的规律和共同语形成的历史是有一定意义的。从这种渗透替代的变化中,可以看到共同语总是在一种方言的基础上发展出来的。

2.1.2 河北方言是普通话的基础方言,因此,调查研究它的词汇,不仅具有调查研究一般方言词汇的意义,同时还具有研究普通话词汇基础的意义,即研究民族共同语词汇形成和发展方面的意义。

2.2 方言词义演变的复杂性和方言构词的多样性,使我们能深入地观察到许多一般词汇学中涉及不到的问题,可以开阔我们的眼界。

2.2.1 河北唐山地区方言把“你闻闻这朵花香不香”,说成

“你听听这朵花香不香”。我们乍一听会感到很别扭,但从词义演变上看,却很值得注意。古代汉语中,“闻”和“听”是同义词,如“视而不见,听(聽)而不闻”(《礼记·大学》)。“听”是一般的动作,而“闻”则是听的结果,但都是听觉方面的事。普通话和别的方言把“闻”专职分工为用鼻子嗅,而唐山地区却用扩大“听”的词义来表达嗅的意义。又如“馒头”和“包子”,在普通话中区别很清楚,但在河北方言中却有混称的。有把“包子”叫“馒头”的,为了同真正的“馒头”相区别,甚至把包子叫“馅馒头”。也有把“馒头”叫“包子”的地方,为了同真正的包子相区别,把“包子”叫“馅包子”。这种演变也是很有意思的。《三国演义》第九十一回有一段有关馒头的描述:“唤行厨宰杀牛马;和面为剂,塑成人头,内以牛羊等肉代之,名曰‘馒头’。”《水浒传》第二十七回:“肥的切做馒头馅,瘦的却把去填河。”可见古时“馒头”是带馅的,方言中把包子叫做馒头也就不足为怪了。

某些带有方向性的动词,在演变中也很特别。如“嫁”和“娶”,从女方说是“嫁出去”,从男方说就是“娶进来”,但河北方言中,有的地方“嫁闺女”却说成“娶闺女”或“娉闺女”。这大概是由于说话人的立足点习惯上不同的缘故。

2.2.2 构词的多样性,往往从一种语言或方言中不容易观察全面,当我们把同一个事物各种不同的方言叫名加以分析比较时,就会发现许多在一般情况下注意不到的问题。

北方话词汇内部分歧比我们想象的要大得多,当我们把这些同实异名的方言词放在一起研究时,就可以看到方言构词的多样性。本文只能简明扼要地举出几类河北方言的典型情况,供进一步研究者参考。

2.2.3 突出不同的特征形成的方言词。客观事物是复杂的,

总是具有多方面属性和特征的，人们在实践中逐步认识它们。不同地区的人，由于社会、历史、风俗、自然条件和生活习惯等等的差别，就常常使他们对事物某些方面特别敏感，从而在认识中形成不同的着重点。因此，用什么特征来指称同一事物，不同地区的人可能相同，也可能不同，以致有时我们不了解创造某个词的历史背景，就很难理解为什么用这个特征来指称这个事物。“甘薯”在各地之所以叫“红薯、白薯、山芋、山药、地瓜”等，正是各地人强调了“甘薯”不同特征的缘故。这种现象，即使在同一方言点中，有时也可以见到。如河北省有地方“轮船”既叫“火轮船”，也叫“水轮船”。水火是不相容的，但指的确是同一个事物，分别反映出强调的不同特征。“货郎”一词，由于强调不同特点，形成了许多方言名称。从唤头上取名，有叫“摇大鼓的、摇不楞等的、打鼓儿的”；从挑担上取名，有叫“货郎担子、货郎挑儿、担挑的、挑货郎担的”；从卖的东西上取名，有叫“卖针线的、卖杂货的、卖小货的、卖带子的、卖线货的”等（这些虽然是固定词组，但却是词汇系统中的成员）。名称本来是表明对象的特征的代表，人们用它来指称事物并把不同特征的事物区别开来。不同地区的人，抓住事物的不同特征去命名，自然形成了不同地区的方言词。

2.2.4 模仿对比形成方言词。人类认识和思维的成果，正是借助语言中的词形成和巩固下来的。词不仅是指明客观事物，同时它往往还反映出使用词的社会集体对这些事物的认识和观点。因而，历史学家、哲学家和民俗学家等常利用词源或词义学研究的成果，帮助说明使用那种语言的社会中的某些现象。前所举的上一类方言词，实际上也是由于人们认识不同的结果。不过人们当时的观点并没有在这类词中直接而明显地表现出来。只有人们在认识新事物或接受新的概念时，依照当时的认识水平同已熟悉的

事物进行类比,并用模仿的方法创造新词时,才充分反映出社会集体当时的某些观点,体现出社会集体对这些事物的认识。因此,不同地区的人,可以把同一事物归入不同的类。由于客观对象引起不同地区人不同的形象联想,因而方言中也常形成一些与共同语形象色彩不同的方言词。所以,这一类词也可分为两类:一类由于认识和观点不同而形成的,另一类由于不同形象联想而形成的。这就使得词在标志客观对象的同时,还可以体现某一地方的社会集体,在其历史发展过程中是如何理解某类事物以及它同其他事物的关系。

前一类方言词如:“化学肥料——洋粪”、“拖拉机——洋犁”、“纸烟——洋旱烟”、“故事——瞎话”、“幻灯——土电影”、“牧师——洋老道”。后一类方言词如:“乌云——锅底云”、“大雨——面条子雨”、“自行车——洋马儿”、“晕车——醉车”。

2.2.5 由于不同词汇系统的制约性,选取不同的构词材料而形成的方言词。

既然方言词汇是一个独自的完整体系,方言在创造新词时必然要受自己词汇系统的制约,在吸收共同语词时,也不得不按照自己的系统加以“改造”。因方言词汇系统性的制约而形成的方言词,也可分为两类。一类是构词材料上的制约。新词的构成总是以原有的词或词素作基础的,如果原来词汇系统中不用某一材料来构造某些方面的词,那么在这方面构造新词或吸收共同语时,就要用自己系统中同义的材料去代替。比如河北许多地方不说“金”,因而“奖金”就得说成“奖钱”或“奖励款”。有的地方不说“游”,因而“力争上游”的“上游”说成“上水”。另一类情况是原来的词汇系统对新词词义概括范围上的制约,以致我们常常看到方言词和共同语中相应的词词义不一定相等,即使同名同实的词,往